

证券代码：870049

证券简称：华翔控股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江苏华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核查情况

监事会认真审阅了中兴华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对相关财务数据及附注进行了核查。监事会认为：

中兴华所出具的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，客观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监事会对此无异议。

审计意见所揭示的风险真实存在：公司 2025 年度净亏损 1,992.98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高达 104.05%，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3,626.03 万元，一年内到期银行借款 1,977.00 万元，上述事项表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

审计意见所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已在财务报表附注“二、2 持续经营”中进行了充分披露，符合信息披露要求。

二、 监事会对董事会拟采取改善措施的监督意见

公司董事会已就消除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制定了相关改善措施(详见董事会专项说明 2026-015)。监事会对该等措施进行了审议，

并发表如下意见：

实际控制人流动性支持：监事会已核查实际控制人范友湖、范鹏出具的《承诺函》，承诺内容真实有效。监事会将持续监督实际控制人切实履行承诺，在公司出现资金缺口时及时提供流动性支持。监事会认为，上述措施方向正确，但落实效果存在不确定性。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各项改善措施的执行情况，并督促董事会及管理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责任声明

监事会确认，除审计意见所述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外，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，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监事会承诺将持续履行监督职责，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的改善进程，督促董事会及管理层勤勉尽责，切实执行各项改善措施。确保公司尽快化解持续经营风险，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监事会亦将依法依规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特此说明。

江苏华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4月27日